

# 「2018 全國漁民節」攤位招募及管理辦法

執行單位：蘇澳區漁會

## 一、時間：

自 107 年 10 月 6-7 日止，共計 2 天。

10 月 6 日早上 9 點至晚上 21 點 30 分。

10 月 7 日早上 9 點至下午 17 時。

## 二、地點：

宜蘭縣南方澳進安宮前廣場(西岸碼頭)。

## 三、報名條件及方式：

除公部門、農漁會、社區，一般攤位限與海洋文化或魚元素相關主題等，方可報名參加且**主題需佔攤位 1/3 面**，每一單位可報名乙名，填妥報名表後，請送至本會地下室供銷部彙整擇期公開抽籤選位。

## 四、甄選及攤位分配：

(一) 本會優先給予公部門、贊助廠商報名，剩餘攤位開放抽籤決定位置。

(二) 請於公開抽籤後繳交租金及保證金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以自送、傳真 03-9953293 或 E-mail：[johnshell83@yahoo.com.tw](mailto:johnshell83@yahoo.com.tw)

向本會張議顯先生、陳憲文先生報名(請報名廠家於傳真或 mail 後須以電話 03-9972808 確認)

(四) 報名截止日：107 年 9 月 28 日 (星期五) 下午 5 時。

(五) 抽籤日期：107 年 10 月 1 日(星期一)早上 10 時，抽籤順序則由報名表上序號為準。

## 五、費用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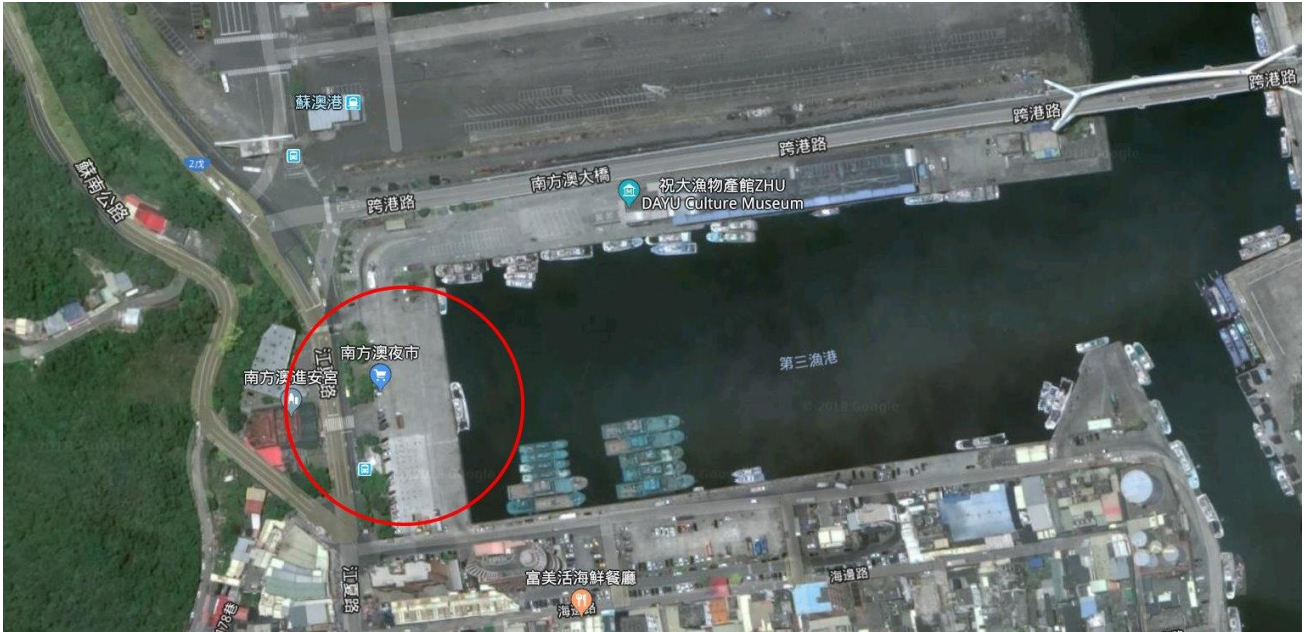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租金：新台幣 3,000 元。

(二) 保證金：新台幣 1,000 元，將於活動結束後次日，請至本會地下室供銷部辦理退還作業。

## 六、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展售時間：自 107 年 10 月 6 日至或 10 月 7 日止，共計 2 天，6 日早上 9 時至晚上 21 時 30 分，7 日早上 9 時至下午 17 時。
- (二) 進場時間：每日早上 8 時至 9 時、  
退場時間：6 日晚上 21 時 30 分、7 日下午 17 時。
- (三) 展售物品：海洋文化或魚元素相關主題等，主題需佔攤位 1/3 面。
- (四) 一般攤位為 3 公尺四方（阿里山帳），由主辦單位接洽廠商搭建，各攤位名稱懸掛牌，由主辦單位統一製作；攤位可供應用照明，其餘水電需求請攤商自行處理，以 5A(安培)為限不可使用微波爐，並提供每一個攤位：一張六尺桌子、二張椅子，其餘佈置工作及需要器材，請各設攤單位負責，其餘照明水電等設施請廠商自行準備。
- (五) 本次活動不提供任何工作證、停車證，午、晚餐由各攤位自行負責；各攤位請於活動前一天（下午時間），自行前往會場了解攤位位置，並做適當佈置。
- (六) 各攤位載運貨物之車輛，請於活動開始前完成，並將車輛駛離；為維護會場安全，各式車輛於活動開始時請勿進入會場。
- (七) 展售產品或美食小吃需注意包裝及價格標示、食品安全衛生、環境清潔、維護及良好服務態度，共同創造一處優質休閒購物品嚐美食空間。
- (八) 活動期間請勿使用塑膠類製品，並由各攤位自備紙製餐具及紙袋，嚴禁使用保麗龍器具。
- (九) 活動期間各攤位需全程參與，違者沒收全額保證金；夜間休市後，各攤位展售產品請妥善保管或運回，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。
- (十) 活動期間各攤位得維護會場環境及整體景觀，不得私掛旗幟或任何不當之佈置，當日所產生之垃圾亦應於當日展售結束後統一放置垃圾回收處處理。
- (十一) 每個攤位若於展售期間無故未到、遲到、早退、違反大會相關規定或配合事項，經大會勸告乙次再犯者，將沒收全額保證金，並不得繼續擺攤。

## 七、攤位位置圖



進安宮

馬路

